

证券代码：300928 证券简称：华安鑫创 公告编号：2026-025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8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攀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何攀先生、肖炎先生、易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1.1 审议通过《提名何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审议通过《提名肖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审议通过《提名易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解占军先生、周丽君先生、刘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2.1 审议通过《提名解占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审议通过《提名周丽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审议通过《提名刘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着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为建立相应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参照同行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因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